

第三節 教育經費佔各級政府支出總額比例之分析

12-16

我國憲法第 164 條規定：「教育科學文化之經費，在中央不得少於其預算總額百分之十五，在省不得少於其預算總額百分之二十五，在市縣不得少於其預算總額百分之三十五，其依法設置之教育文化基金及產業，應予以保障。」根據此條文規定，我國各級政府再分配各個政務部門的經費時，對於教育經費乃必須特別加以保障。

一、各級政府教育經費支出情形

表 2-6 為近年來各級政府教育經費支出情形。由表中可知，各級政府教育經費支出在 75 至 81 學年度之間成長已經接近三倍，成長幅度相當鉅大。

其次，比較各級政府教育經費支出之成長，以中央政府的成長幅度最為顯著，次為台灣省政府、各縣市政府。如果深入探討中央政府成長快速之原因，可能是因為朝野爭取回歸憲法 164 條之保障，而且近年來政府同時進行多項重大工程建設，公共支出快速膨脹，其中又以中央政府支出為主，中央教育經費在憲法的保障之下，因而水漲船高。至於台灣省與各縣市政府也因為中央政府教育經費增加，各種專案補助相繼推動，其教育經費成長幅度亦頗可觀。

面對教育經費近年來的快速成長，經費分配的公平，以及使用的效率就更為重要。教育界反映，由於經費成長並沒有伴隨會計法規的修訂，使得經費的支用在僵化的會計法規之下時有浪費的情事產生，例如因為缺乏妥善規劃，購置的器材往往不能物盡其用，或是提早報銷，造成消化預算的浪費。

表2-6 我國各級政府教育經費支出成長情形：75-81學年度 單位：(千元)

金額 學 年度	政府別	總計	中央政府	台 灣 省 政 府	台 北 市 政 府	高 雄 市 政 府	各 縣 市 政 府	其 他
75		119,030,192	27,854,305	23,673,372	16,452,987	6,205,927	43,673,008	1,170,593
76		135,970,264	34,272,214	26,110,679	18,348,097	6,211,209	49,803,722	1,224,343
77		163,094,485	39,960,440	31,933,656	20,686,219	7,911,266	61,209,159	1,393,745
78		202,364,354	54,249,313	45,672,768	21,476,550	9,243,916	69,954,825	1,766,982
79		247,488,080	64,633,516	53,671,736	26,753,195	11,242,053	89,508,966	1,678,614
80		290,019,588	82,408,968	63,120,146	29,226,998	13,029,258	100,186,381	2,047,837
81		332,463,417	96,985,639	69,502,765	32,072,318	14,495,019	116,962,000	2,445,676
75-81 變動 百分比		179.31%	248.19%	193.59%	94.93%	133.57%	167.81%	108.93%

資料來源：教育部（民82）中華民國教育統計。

二、各級政府教育經費佔其歲出比率

雖然憲法早在民國三十五年已經制訂，但是由於受限於過去國內的國防、政治、與經濟情況，我國的教育科學文化支出佔各級政府的歲出比率，並不盡符合憲法規定。

表2-7為75到81學年度，中央政府教育科學文化支出，以及教育經費支出佔中央政府歲出預算之比率。由表中可知，在七十八學年度以前，中央政府的教科文支出占中央政府的比率並不符合憲法的規定，直到七十八年度以後才符合，而且七年之間的成長幅度亦達到20.27%；其次，教育經費僅是教科文支出的一部分，因此占中央總歲出的百分比大約在百分之十以下，然而在過去的七年之間的成長幅度並不遜於教科文總數，甚至有超越之勢。

中央政府支出的教科文支出於近四年來雖已符合憲法的規定，但是經費的驟然膨脹也帶來若干爭議：首先，教育經費膨脹，但教育成

效不一定相對成長；再者，經費的急遽成長使得業務相對增加，行政機關因為準備不及，造成經費不是缺乏完善規劃，草率支用，就是執行無法於年度內完成，只好申請跨年度保留。

相較於中央政府而言，各級地方政府的教科文支出比率早就符合憲法的規定。表 2-8 顯示台灣省政府教科文支出、教育經費支出占其歲出比率，以達憲法規定；與前表有所不同的是，教育經費占教科文支出的比重已較中央政府增加。

表2-7 中央政府教育科學文化經費佔政府歲出比率：75 - 81學年度

單位：%

比率 學年度	項目	中央教科文支出 占中央總歲出%	中央教育經費支出 占中央總歲出%
75		12.58	6.43
76		13.03	7.33
77		13.69	7.12
78		15.19	7.97
79		14.93	7.81
80		15.31	8.40
81		15.13	9.06
75-81SY 變動 百分比		20.27%	40.90%

資料來源：教育部（民82）中華民國教育統計指標。

表2-8 台灣省政府教育科學文化經費佔政府歲出比率：75 - 81學年度

單位：%

比率 學年度	項目	省教科文支出 占省總歲出%	省教育經費支出 占省總歲出%
75		26.51	25.51
76		26.59	25.65
77		27.95	26.67
78		26.95	23.96
79		27.17	24.24
80		28.47	25.52
81		27.81	24.78
75-81SY 變動 百分比		4.90%	-2.86%

資料來源：台灣省政府教育廳（民76-82）中華民國七十五至八十一學年度台灣省教育統計年報。

表 2-9 為 75-81 學年度各級政府公共教育經費支出占其歲出比率。由表中可知，雖然教育經費占政府總歲出比率過去七年來成長了 11.43%，但是各級政府教育經費占其歲出比率成長幅度不一，台北、高雄市甚且出現小幅度負成長，鄉鎮的負成長幅度最大；最大的成長幅度仍在於中央政府，台灣省、各縣市的成長幅度並不大，由此可以推論我國教育經費仍以中央政府為最主要的分配主體，這種情況對於我國各級教育的發展所造成的長遠影響，乃是值得考慮的問題。

表2-9 我國各級政府公共教育經費支出占其歲出比率：75-81學年度

單位：%

比率 學年度	總計	中央 政 府	台 灣 省 政 府	台 北 市 政 府	高 雄 市 政 府	各 縣 市 政 府	各 鄉 鎮	金 門 祖 馬
75	16.54	6.43	26.51	27.89	32.64	47.35	2.77	35.55
76	17.27	7.33	26.59	28.72	29.77	48.27	2.38	33.87
77	17.39	7.12	27.95	29.53	32.52	48.42	2.27	33.60
78	17.47	7.97	26.95	26.85	28.34	46.96	2.57	34.75
79	17.77	7.81	27.17	26.85	31.21	48.61	2.22	32.97
80	17.86	8.40	28.47	26.36	32.45	48.22	2.14	36.98
81	18.43	9.06	27.81	26.43	31.67	48.15	2.21	35.33
75-81SY 變動 百分比	11.43%	40.90%	4.90%	-5.23%	-2.97%	1.69%	-20.22%	-0.62%

資料來源：教育部（民82） 中華民國教育統計指標。

三、各級政府教育經費結構分析

表 2-10 為 75-81 學年度各級政府教育經費結構分析。由表中可知，我國的教育經費以負擔國民教育的縣市政府支出為最多，約占百分之三十五，其次為中央政府，再次為台灣省政府。檢視過去七年間各級政府成長比率，增減幅度不一。值得注意的是，各個地方政府除了台灣省之外，都呈現負成長，而中央政府卻是呈現逐年成長，可見近年來中央政府在教育經費的分配面扮演的角色逐漸加重。

表2-10 我國教育經費按各級政府別結構分析：75-81學年度

單位：%

金額 學年度	項目	總計	中央 政 府	台 灣 省 政 府	台 北 市 政 府	高 雄 市 政 府	各 縣 市 政 府	各 鄉 鎮	金 門 祖 馬
75		100.00	23.40	19.89	13.82	5.21	36.69	0.59	0.39
76		100.00	25.21	19.20	13.49	4.57	36.63	0.56	0.34
77		100.00	24.50	19.58	12.68	4.85	37.53	0.56	0.30
78		100.00	26.81	22.57	10.61	4.57	34.57	0.57	0.30
79		100.00	26.12	21.69	10.81	4.54	36.17	0.41	0.26
80		100.00	28.41	21.76	10.08	4.49	34.54	0.44	0.27
81		100.00	29.17	20.91	9.65	4.36	35.18	0.47	0.26
75-81SY 變動 百分比			24.66%	5.13%	-30.17%	-16.31%	-4.12%	-20.34%	-33.33%

資料來源：教育部（民82）中華民國教育統計指標。

第四節 各級政府教育經費結構分析

一、各級政府教育科學文化支出之分配情形分析

以下擬就各級政府的教育經費的分配結構分析，以檢討過去七年之間我國的教育經費變動情形。

表2-11為75至81學年度之間，中央政府教育經費在其主管的各級教育的分配情形。由表中可知，在表列的過去七年當中，中央政府的教育經費在分配各級教育的比例上，有相當顯著的變動。比較各級教育經費的變動百分比，擴張最為迅速的是國民教育的成長率698.85%（由占中央教育經費3.48%，擴張至占27.8%），一般行政、社會教育也有小幅擴張，而職業教育、大學教育、專科教育、高級中等教育、以及其他等項都是負成長。但是我們必須同時對照中央政府的教育經費總數，在同時期增加了248.19%，因此負成長的高等教育等